#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 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 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2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 于 2016 年 3 月 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志鸿先 生主持,会议应到董事5名,实到董事5人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列 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 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,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刘爱明先生、许中缘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《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,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报告请详见2016年3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 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2015年度报告》中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请详见2016年3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 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《2015年度报告》及《2015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## 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报告详见2016年3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内容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## 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## 六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。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3,434,910.20元,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提取10%法定盈余公积金4,343,491.02元后,加上2014年未分配利润余额,2015年末累计实际可供全体股东分配利润为109,815,936.80元,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,135,277,366.50元。

经研究,公司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:以公司2015年末股本422,351,509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40元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16,894,060.36元。同时,以2015年末的总股本422,351,509股为基数,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。

以上预案实施后,公司总股本由422,351,509股增至506,821,811 股,剩余未分配利润92,921,876.44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,本议案尚需提交公

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该次利润分配完成后,公司股本总额将发生变更,《公司章程》作相应调整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## 七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, 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报告请详见2016年3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内容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#### 八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,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;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《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报告请详见2016年3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内容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 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2016年3月28日(星期一)下午15:00在公司会议室(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31号绿地中央广场紫峰写字楼6栋33楼)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 特此公告。

>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五日